

# 卫辉市卫生健康委员会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 一、总体情况

2022年，卫健委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公开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号）文件精神，通过信用卫辉网站共公开行政许可229件，行政处罚105件，现将2022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 （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卫健委紧紧围绕全市建设工作大局，明确“一把手”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的工作责任制，通过设立投诉箱、监督电话、公示栏等宣传方法，不断扩大报送和宣传的范围，拓展内容和形式，2022年度卫健委共在信用卫辉网站公开行政许可229件，行政处罚105件。

### （二）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22年卫健委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在信息公开过程中，卫健委严格审核流程，涉及到重要业务数据的信息，由业务股室负责人及主管副职审核，最后由卫健委党组书记签字审核后上报。

###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为进一步规范信息公开工作，卫健委通过设立投诉箱、监督电话、公示栏等宣传方式，对政府信息进行公开，使政务信息做到了经常化。

### （五）监督保障情况

卫健委严格审签流程工作程序，将政府信息与各项重点工作同部署、同实施，同时将公文流转程序与信息发布时间相结合，做好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工作，规范政务信息公开，通过强化舆情监测，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各项重点工作落到实处。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29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105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和困难

政府信息公开人员专项培训不经常，业务素质和能力还需进一步提高。

(二) 具体的解决办法和改进措施

进一步规范信息公开流程，强化业务人员培训，加强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核制度，确保公开的信息不泄密，泄密的信息不公开。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2年度无收取信息处理费。